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知）

邢人社办〔2024〕112号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邢台市2024年“源来好创业” 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局相关科室、单位：

现将《邢台市2024年“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邢台市 2024 年“源来好创业” 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高质量充分就业决策部署，完善创业带动就业保障制度，优化创业服务，提升创业质量，促进以创业带动就业，按照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 2024 年“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的通知》（冀人社字〔2024〕127 号）要求，定于 2024 年 7 月至 9 月在全市组织开展 2024 年“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结合实际，制定如下活动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4 年 7 月至 9 月。

二、活动主题

搭建对接平台，携手助你创业。

三、服务对象

（一）有创业意愿的青年创业者，特别是高校毕业生、登记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

（二）返乡入乡创业人员，特别是外出人才返乡、城市人才下乡创业人员。

（三）有创业资源对接需求的创业项目、创业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特别是新质生产力创业项目、返乡创业项目、处于种子期和初创期的创业项目。

四、活动目标

(一) 搭建平台集聚创业资源。使服务对象更加便利地了解创业资源信息，有需要的及时享受创业政策和创业服务，实现优质资源有效集聚、便利获取。

(二) 拓展渠道促进供需对接。使服务对象与创业资源有更多机会面对面交流，根据个性化需求构建多元服务格局，实现供需两端双向选择、精准对接。

(三) 营造氛围激发创业活力。使服务对象感受到鼓励支持创业带动就业的浓厚氛围，激发劳动者创业就业内生动力，提振干事创业精气神，助力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五、活动内容

(一) 打包提供创业信息对接。围绕服务对象创业需求，编制创业资源“三清单两名录”，集中发布、动态更新。重点编制发布创业载体空余场地、设施设备、政策服务等场地信息清单，创业担保贷款、稳岗扩岗专项贷款、特色金融产品等融资信息清单，创业培训课程计划、培训师资、培训对象等培训信息清单，创业导师擅长领域、研究专业、指导方向等创业导师名录，人力资源招聘计划和活动安排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名录，促进创业者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对接。（责任单位：市就业服务中心、就业促进科、创业担保贷款中心、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人力资源培训中心、人才交流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排名第一位的责任单位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 广泛开展创业场地对接。组织创业孵化基地、返乡创业园等创业载体开放观摩活动,引导有需求的创业者现场观摩体验入驻环境、服务项目、优惠政策,促进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与创业载体直接对接、快速入驻。充分发挥创业载体集聚资金、技术、人才、市场资源优势,整合创业载体入驻项目提供的产品、服务信息,围绕上下游产业链、县域产业发展链条创业项目,提供市场供需信息对接服务。(责任单位:就业促进科、就业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三) 分类实施创业融资对接。根据创业项目不同发展阶段,分类组织“政企银担”交流系列活动,遴选推介有资金需求、带动就业多的创业项目,争取融资支持,扩大投融资对接服务渠道。探索结合人社领域信用体系建设,为创业项目提供增信方案,丰富信用融资产品和服务。加大特色金融产品推广力度,通过新闻媒体、门户网站、APP、微博、微信、网点、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等渠道大力宣传推广“人社惠农贷”、“人社惠企贷”金融服务项目。积极邀请金融机构、创业投资机构、天使投资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共同参与,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融资对接活动。(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就业促进科、创业担保贷款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四) 拓展举办创业培训对接。拓展“马兰花”创业培训,推介一批创业培训精品课程,面向青年学生和返乡入乡创业人

群，推广直播版网络创业培训课程。结合劳务品牌高质量发展，探索小微企业创新发展培训指导项目，提升企业管理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积极培育乡村创业新青年，立足乡村资源禀赋、传统特色，丰富创意农业、特色文化旅游、生态康养等差异化培训项目。（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人力资源培训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五）深入组织创业导师对接。充分发挥创业导师作用，重点发挥创业指导师人才队伍作用，组织进基地（园区）、进校园、进社区、进乡村等系列基层行活动。通过巡回指导、志愿服务、远程会诊、驻点服务等多种方式，搭建服务对象与创业导师面对面交流平台。支持创业导师与返乡入乡创业项目建立长期稳定帮扶机制，引导帮带外出人才返乡、城市人才下乡创业。（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六）密集促进人力资源对接。根据创业企业招聘用人特点，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小规模、分类型、定制式现场招聘活动和灵活就业特色活动。依托零工市场、基层就业站点等服务机构，加密线上线下招聘活动频次，为返乡入乡创业项目提供人力资源支撑和招才引智服务。充分发挥公共招聘网、短视频平台等线上载体作用，开展直播带岗、视频双选等云招聘服务，向创业企业定向推送求职者信息。（责任单位：就业服务中心，人力资源流动管理科、人才交流中心，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七)精准推进创业政策对接。多渠道开展创业政策宣讲活动，通过服务对象喜闻乐见、通俗易懂的形式，向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主动推送申请条件、办理流程和渠道，提高政策知晓度。聚焦已经申请享受和有意愿申请享受创业政策的服务对象，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创业助力服务行动，综合发挥政策、培训、指导、孵化等全要素、全周期扶持作用，提供全链条相互贯通的创业服务。（责任单位：市就业服务中心、就业促进科，各县（市、区）人社局、经开区社会事务局、高新区党群工作部）

六、进度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7月8日-7月26日）。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细化制定活动安排，各阶段压茬推进。明确专人负责，组建专门工作力量，早动员、早部署、早铺垫，强化部门合作，切实加大组织实施力度。7月26日前，将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活动安排和三清单两名录信息统计表（见附件2）报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二)整体推进阶段（7月27日-9月20日）。各地要统筹调度各方面资源，广泛邀请发动各方力量参与，用好用足政府和市场资源，做到“日日有服务、周周有活动、月月有亮点”。各地要及时掌握本地各专项活动、市县活动动态，定期梳理汇总本地活动进展情况，挖掘典型经验做法，多渠道宣传报道。

(三)总结评估阶段（9月21日-30日）。活动开展期间，各地要及时收集、积累活动组织实施过程中的数据、素材和经

验做法，研究提出针对性建议意见，持续改进工作措施。活动结束，要系统梳理汇总活动情况，总结经验做法、统计相关数据。活动总结和活动情况表请于9月30日前报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七、工作要求

(一)准确摸底需求。各地要充分发动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机构和零工市场，深入基层开展创业资源需求和供给信息摸底，明确服务对象、了解创业需求、掌握资源供给等信息。加强外出人才返乡和城市人才下乡创业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创业者实名服务，针对个性化需求精准推送创业资源信息，提供双向选择对接服务。

(二)丰富活动内容。各地要进一步完善公共创业服务功能，细化制定创业资源对接服务系列活动方案，结合实际创设特色活动，举办创业大赛、区域性联合服务等活动。要加大返乡入乡创业扶持力度，探索推广多元搭建平台、平台集聚资源、资源服务创业模式，拓展设施健全、服务配套、特色鲜明的乡村创业新空间。

(三)营造浓厚氛围。各地要加强部门联动，积极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发挥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作用，统筹用好本地和外地、线上和线下资源，扩大优质创业服务资源供给。全省要统一使用“‘源来好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名称，提前公布活动日程安排，开展宣传报道，扩大声势和影响，大力营造鼓励创业带动就业良好氛围。活动期间的图文影像、新

闻线索等请即时报送，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将组织媒体开展集中宣传并择优向上级人社部门推荐。

联系人：市就业服务中心 张蕴斐 刘江伟
电 话：3690086, 3690228
邮 箱：srsjjjyzpxb@data.xingtai.gov.cn

附件：1. 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情况
2. 三清单两名录信息统计表

附件 1

创业资源对接服务季活动情况

_____县（市、区）

项 目	数 量（单 位）
服务对象人数	(人)
其中：高校毕业生（含毕业当年在校生和离校 2 年内毕业生）	(人)
返乡入乡创业人员	(人)
其他人员	(人)
新入驻创业载体的创业项目个数	(个)
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金额	(万元)
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笔数	(笔)
其中：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笔)
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	(笔)
其他融资对接达成意向金额	(万元)
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金额	(万元)
创业培训人次数	(人次)
参与活动的创业导师人数	(人)
提供创业指导人次数	(人次)
组织创业企业招聘会场次	(场次)
帮助创业企业招聘人数	(万人)

注：以上数据均为活动期间汇总数据

附件 2

三清单两名录信息统计表

创业孵化基地、返乡创业园等空余场地信息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电话:

创业担保贷款、稳岗扩岗专项贷款、当地特色创业贷款等融资信息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金融产品名称	金融机构名称 (具体到支行)	金融机构地址	联系方式	服务对象	适用条件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备注

填报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电话：

注：如是当地特色创业贷款金融产品请在备注栏内注明。

创业培训课程计划、培训师资和培训对象等培训信息清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电话:

当地创业导师及其擅长领域信息等创业导师名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导师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联系电话	擅长领域	研究专业	指导方向	专业证书或 市级以上荣 誉称号	选聘部门

填报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电话:

注: 各地按照创业导师遴选工作的相关要求, 对本地创业导师进行遴选认定, 在选聘部门项目内选择认定机构。

人力资源招聘计划和活动安排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名录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代码	人力资源服务 许可证编号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机构性质	备案服务范围	发证机关	招聘活动计划安排（注明 时间地点及招聘对象）	招聘网站网址

填报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

电话:

邢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4年7月24日印发
